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佳县人民武装部军事科

文件

佳政办发〔2022〕17号

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佳县人民武装部军事科

关于印发2022年民兵组织整顿工作计划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佳州街道办，县政府各工作部门：

为全面加强20222年度民兵组织整顿工作指导，现将《佳县2022年民兵组织整顿工作计划》印发你们，望严格落实。

 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佳县人民武装部军事科

 2022年3月23日

佳县2022年民兵组织整顿工作计划

为扎实抓好2022年度民兵组织整顿工作，巩固深化民兵调整改革成果，推动我县民兵工作高质量发展，依据《榆林市2022年度民兵组织整顿工作计划》，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计划。

一、指导思想

2022年民兵组织整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强军思想，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决策部署，以党在新时代的强军目标为引领，牢固树立精准建设、精细管理、精确动员理念，坚持党管武装，坚持军民融合，进一步优化民兵结构布局、发展民兵新质力量、规范民兵建设秩序，推动新时代民兵建设转型升级，不断提高民兵基于打赢战争和服务大局的组织动员力、快速反应力、支援保障力。

二、总体安排

6月中旬前完成，按照筹划部署、组织实施、检查验收和总结上报四个阶段进行。

（一）筹划部署阶段（1月底前）。➀组织潜力调查。1月下旬，采取分批组织、逐单位过的方式，对全县2022年度民兵整组潜力数据进行会审。➁安排部署任务。采取集中会议的形式，组织召开军地任务部署会。➂组织业务培训。人武部组织所有武干参加分区视频会议和本级会议的方式组织业务培训。④调整补充领导机构。调整补充民兵工作领导机构人员，细化成员单位责任分工。⑤进行任务对接。组织军地相关单位和部门，研究确定民兵队伍编组方案，报军分区审核。同步研究论证“十四五”时期民兵建设有关问题。⑥军地联合制定下发整组工作计划方案。

（二）组织实施阶段（3月中旬-4月上旬）。按照《民兵组织整顿工作实施办法（试行）》规定的内容程序，认真抓好整组各项工作落实。

（三）检查验收阶段（5月底前）。成立军地联合检查组，采取查阅资料、抽查核对、拉动点验等方式，按照规定的检查抽查比例，自下而上组织检查验收。5月底前，对所有基层武装部和基干民兵队伍进行检查。

（四）总结上报阶段（6月上旬）。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逐级组织整组工作总结，上报民兵整组情况报告、组织实力数据，以及对下检查考评评分记录、问题清单、检查通报等资料。

三、主要任务

今年在保持民兵队伍基本稳定的基础上，对部分专业不对口、编建种类与担负使命任务结合不紧密、结构布局不合理的队伍类型进行调整。重点做好六个方面的工作：

（一）落实党管武装要求。坚持党委议军会、双向兼职、述职考评等制度，将民兵建设纳入党管武装工作考评内容体系，纳入军地联合督查范围。从严落实排以上民兵干部必须是中共正式党员、县域范围内基干民兵中党员比例达到30%以上的基本条件，军地联合对基干民兵进行年度政治考核。按照《关于进一步规范基干民兵队伍预建党组织建设的意见（试行）》（陕政联〔2020〕50号）精神，加强和规范基干民兵预建党组织建设，理顺领导管理关系，落实组织生活制度。严格执行标准要求，深入开展基层人民武装部和民兵基层规范化建设达标活动。加强专武干部队伍建设，组织专武干部集训培训，落实专武干部资格认证和考核制度。

（二）调整优化结构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化“十四五”时期民兵建设和改革成果，在保持现有规模和布局结构基本稳定的基础上，调整优化主要方向、重点地区民兵规模、结构、布局，撤销或合并专业不对口、拼凑新质力量指标、地方没有潜力资源的队伍。进一步巩固国有企业阵地、深耕民营企业厚土、吸纳民间专业力量，坚定不移地向新兴领域拓展编兵。适应深化国防动员体制和预备役部队改革进程，统筹基干民兵、预备役部队、国防动员专业保障队伍和地方应急力量建设，防止各类队伍交叉编兵，推动构建应急应战一体、组织指挥高效、共建共享共用的民兵力量体系。

（三）提升队伍编建质量。坚持编组优先原则，编实建强担负专项任务民兵队伍和应急应战亟需力量，优先遴选符合编建条件、适编兵员装备充足、可成建制编兵的单位，优先选编党员、退役军人、技术岗位专业对口人员，退役军人比例不低于30%。严格执行准入制度，准确把握企业编兵和基干民兵身体、政治、专业技术等资格条件，认真落实基干民兵党员和退役军人比例、专业技术岗位对口率等硬性指标。加大审查考核力度，合理确定出入队人员，保持民兵组织稳定，年度出入队比例控制在20%以内。各单位要坚定不移向各类企业、行业系统、科研机构、工业园区和“两新组织”拓展编兵，探索新兴领域编兵和民兵新质队伍建设运用的方法路子。

（四）强化政治工作落实。按照基层党建坚强、政治教育落实、开展活动经常、队伍素质过硬的要求，创新政治工作方法手段，改进思想政治教育内容形式，广泛开展“双争”活动，挖掘培塑先进典型，不断增强政治工作生机和活力。将民兵政治教育纳入年度政治工作总体筹划，结合整组点验、集中训练，扎实开展民兵职能使命和党史、军史教育，提升民兵政治素质。坚持把民兵党建工作纳入军地党建一并筹划，注重发挥民兵预建党组织功能，落实党日、党课等组织生活制度。严格按程序规范选拔任命民兵干部，切实把好入口关。广泛开展民兵入队宣誓和出队欢送仪式，提升民兵荣誉感。积极组织民兵参加精准扶贫、生态环境保护、文明城市创建等活动，支援地方经济建设。

（五）健全保障制度措施。完善民兵奖励优待和伤亡抚恤制度机制，探索建立民兵履职补助和保险制度。严格执行《陕西省民兵事业费管理暂行办法》和《榆林市贯彻落实<陕西省民兵基层建设规范（试行）>措施》，落实市、县两级训练补助经费，细化民兵权益保障政策措施。

四、组织领导

全县民兵组织整顿工作在县政府、人武部统一领导下，由县民兵工作领导小组具体组织实施。县民兵工作领导小组按照有关要求，健全军地联合领导机构，组织指导军地有关单位和部门做好相关工作。

五、有关要求

2022年是贯彻国务院、中央军委《民兵建设“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一年，也是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民兵组织整顿工作，规范组建秩序，提高编组质量的关键之年。各级要认清形势任务，始终把民兵建设摆在突出位置，作为政治任务和主责主业来抓，切实推动我县民兵工作迈上新台阶。各级各部门要强化责任担当，始终坚持标准不降低、力度不削弱、作风不松懈的严实作风，创新方式方法，加强指导帮带，协调解决基层实际困难，让各项工作在末端有效落实。要深入学习研究军委国防动员部今年在考评时机、考评对象、考评方式等方面的调整变化，在整组全程抓好落实，确保不偏方向、不漏关键环节。要坚持问题导向，紧盯近两年来上级通报的具体问题，下大气力攻坚克难，确保各类问题有效防范克服和解决。要搞好宣传教育，利用民兵集合点验、集中训练等时机，有针对性地开展民兵优抚优待和后备力量建设政策法规宣传，强化民兵人员荣誉感使命感，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民兵建设的良好氛围。

附件：1.佳县2022年民兵编组任务分配计划表

2.佳县2022年度民兵组织整顿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3.佳县2022年民兵组织整顿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任务分工

附件1

佳县2022年民兵编组任务分配计划表

|  |  |  |
| --- | --- | --- |
| 单位 | 普通民兵总数（人） | 基干民兵（人） |
| 编组人数总计 | 应急力量 | 支援力量 | 骨干侦察情报员 |
| 18-45周岁男性 | 行政村 | 应编人数 | 应急连 | 应急排 | 分计 | 其他专业 |
| **合 计** | **57115** | **329** | **8100** | **830** | **120** | **600** | **110** | **100** | **10** |
| 县本级 |  |  |  | 230 | 120 |  |  |  | 3 |
| 佳州街道办事处 | 7322 | 23 | 1050 | 48 | 18 | 30 |  |  |  |
| 通 镇 | 7753 | 32 | 750 | 37 | 7 | 30 |  |  | 1 |
| 朱家坬 | 15 | 330 | 35 | 5 | 30 |  |  |  |
| 王家砭 | 3177 | 14 | 450 | 38 | 8 | 30 |  |  |  |
| 方 塌 | 2083 | 17 | 300 | 35 | 5 | 30 |  |  | 1 |
| 刘国具 | 4801 | 19 | 390 | 35 | 5 | 30 |  |  | 1 |
| 上高寨 | 15 | 300 | 35 | 5 | 30 |  |  |  |
| 朱官寨 | 3424 | 14 | 270 | 35 | 5 | 30 |  |  |  |
| 兴隆寺  | 11 | 210 | 33 | 3 | 30 |  |  |  |
| 金明寺 | 4049 | 18 | 330 | 35 | 5 | 30 |  |  | 1 |
| 官 庄 | 14 | 240 | 33 | 3 | 30 |  |  |  |
| 木头峪 | 2788 | 17 | 390 | 35 | 5 | 30 |  |  | 1 |
| 乌 镇 | 6710 | 27 | 630 | 38 | 8 | 30 |  |  |  |
| 刘家山 | 14 | 330 | 35 | 5 | 30 |  |  | . |
| 店 镇 | 3224 | 18 | 450 | 35 | 5 | 30 |  |  | 1 |
| 坑 镇 | 5284 | 14 | 420 | 35 | 5 | 30 |  |  |  |
| 大佛寺 | 11 | 330 | 34 | 4 | 30 |  |  |  |
| 螅 镇 | 2434 | 15 | 330 | 35 | 5 | 30 |  |  | 1 |
| 康家港 | 2301 | 13 | 330 | 33 | 3 | 30 |  |  |  |
| 峪 口 | 1865 | 8 | 270 | 35 | 5 | 30 |  |  |  |
| 县卫健局 |  |  |  |  |  |  |  | 40 |  |
| 县工贸局 |  |  |  |  |  |  |  | 20 |  |
| 县司法局 |  |  |  |  |  |  |  | 20 |  |
| 县委宣传部 |  |  |  |  |  |  |  | 20 |  |

附件2

佳县2022年民兵组织整顿工作

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苏晓洁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

副 组 长：刘长宏 县委常委、人武部部长

 魏 强 县人武部政治委员

成 员：庄怀平 县政府党组成员、县总工会主席

王永乐 县人武部副部长

 徐曙光 县委办主任

 张树杰 县政府办主任

 张进高 县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

 高亮珠 县委宣传部副部长

 李亚军 县委编办主任

 高 剑 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副局长

 李世英 县教育和体育局局长

 李学桐 县工业商贸局局长

 徐春利 县民政局局长

 郭耀文 县司法局局长

 张学云 县财政局副局长

 徐迎春 县人社局副局长

 周喜业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

 贺文彪 县生态环境局局长

 张志平 县林业局局长

 徐建强 县住建局局长

 刘学林 县交通局局长

 刘建忠 县水利局局长

 符永志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高生光 县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局长

 李树峰 县卫健局局长

 白爱飞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

 陈卫军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

 任锦双 县审计局局长

 高建峰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

 张建业 县统计局局

 高海彪 县公安局副局长

 贺继荣 县气象局局长

 石彦波 县邮政公司总经理

 卢 伟 人武部军事科参谋

 高永超 人武部政治工作科干事

 高小伟 人武部保障科助理

 陈保国 螅镇镇长

 申小峰 坑镇镇长

 白本勤 店镇镇长

 李韶敏 木头峪镇镇长

 李全虎 乌镇镇长

 王鹏彦 佳州街道办事处主任

 党 欣 朱官寨镇镇长

 徐喜军 金明寺镇镇长

 高东红 通镇镇长

 张刘军 朱家坬镇镇长

 徐彦楼 刘国具镇镇长

 马江涛 王家砭镇镇长

 曹 璐 方塌镇镇长

 王永成 康家港便民服务中心政务负责人

 刘建东 大佛寺便民服务中心政务负责人

 王雄飞 峪口便民服务中心政务负责人

 贺海江 刘家山便民服务中心政务负责人

 高永洲 官庄便民服务中心政务负责人

 云根平 兴隆寺便民服务中心政务负责人

 贺锦华 上高寨便民服务中心政务负责人

 高亚平 螅镇镇武装部长

 白桂平 坑镇镇武装部长

 高雷鹏 店镇镇武装部长

 王文伟 木头峪镇武装部长

 赵虎虎 乌镇镇武装部长

 曹刘孝 佳州街道办事处武装部长

 刘金虎 朱官寨镇武装部长

 拓开涛 金明寺镇武装部长

 王飞耀 通镇镇武装部长

 张永杰 朱家坬镇武装部长

 高军军 刘国具镇武装部长

 高刘峰 王家砭镇武装部长

 张东锋 方塌镇武装部长

附件3

佳县2022年民兵组织整顿工作

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任务分工

**负责编兵单位：**今年编组人员基本与2021年保持一致，各单位编组人数具体由人武部军事科逐一进行对接。涉及的编兵单位负责按要求落实编组具体人员，上报编组名册，完成体检、政考及入队训练等工作，按比例确定年度参加训练人员，组织民兵参加点验集合及年度训练。

**各镇（便民中心）、佳州街道办：**1.负责本级基干民兵应急排30人和应急连分配任务的编建；2.负责辖区每个行政村或社区45人左右的普通民兵连编建任务；3.负责辖区潜力数据的调查录入；4.负责各类软件资料的整理上报；5.负责辖区基层武装部正规化建设任务。

**县政府办：**1.会同人武部军事科牵头推进民兵调整改革任务落实，牵头协调县政府各部门落实民兵组织整顿工作；2.会同人武部军事科编制全县民兵调整改革实施方案，召开民兵组织整顿相关会议，下发民兵组织整顿工作计划；3.联合人武部军事科搞好全县民兵组织整顿督导检查和考核考评；4.将民兵建设纳入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总体布局，研究制定出台企事业单位、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编兵激励政策，推动完善编兵单位支持后备力量建设优惠政策措施。

**县委组织部：**1.组织指导民兵党的建设工作，将民兵党建工作纳入地方党建一并筹划；2.协助搞好民兵组织整顿过程中的党员实力、“两新组织”调查统计和专武干部补充配备及资格认证制度的推动落实，组织基层专武干部队伍建设。

**县委宣传部：**1.负责网络舆情监测引导排20人编建任务；2.组织指导民兵组织整顿工作的宣传教育及新闻报道，动员适龄公民积极参加民兵组织；3.挖掘和培塑具有新时代特点的民兵先进典型和先进单位，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和参与民兵工作的良好氛围；4.负责国防教育机构、宣传媒体及监管人员、宣传设备器材、电视台等方面潜力数据调查。

**县发改和科技局：**负责科研机构、高新技术产业、农林牧渔业、给养物资、储备物资器材、军民通用装备维修企业及保障人员等经济动员相关潜力数据进行调查统计。

**县教体局：**1.协助搞好辖区所有学校教职员工、科研院所、培训机构人员及体育行业潜力调查工作；2.协助组织辖区适龄学生完成兵役登记工作；3.协调提供民兵培训、教育资源，探索依托民兵开展学生军训方法路子。

**县工贸局：**1.负责网络运维排20人编建任务；2.协助搞好所管辖的工业企业数量规模、党的建设、地域分布、生产经营、员工数量、年龄结构等潜力调查，配合做好编兵组织整顿工作；3.对辖区长途光缆线路、数据通信网、移动通信网、基站、应急机动通信设备设施等内容进行调查统计。

**县民政局：**提供辖区内各类社团、协会等新社会组织人员组成、党的建设、年龄结构、服务对象、军民融合领域等情况，协助搞好潜力调查。

**县司法局：**1.负责法力斗争排20人编建任务。2.负责法律行业系统相关潜力数据调查，指导民兵“三战”分队建设。

**县财政局：**1.配合县人武部制定全县民兵事业经费保障标准，做好民兵事业经费的预算划拨工作；2.负责本行业系统相关潜力数据调查。

**县人社局：**1.负责指导各类人力资源有效编入民兵队伍，指导、规范党政机关公务员担任民兵组织干部骨干，指导建立民兵参与抢险救灾等行动的保险制度机制；2.指导编兵单位落实民兵在参加训练和执行任务期间应当享受的工资、奖金、福利待遇和训练、生活补助；3.负责本行业系统相关潜力数据调查。

**县住建局：**负责本行业系统的潜力调查工作。

**县交通局：**负责对交通战备相关潜力数据进行调查统计，主要内容有：国防交通机构及人员情况，公路、车辆等。

**县农业农村局：**负责本行业系统的潜力调查工作。

**县水利局：**负责本行业系统的潜力调查工作。

**县文旅文广局：**负责对电视转播台、广播电台转播台等本行业系统的潜力调查工作。

**县卫健局：**1.负责心理治疗排20人编建任务，核化洗消排20人编建任务；2.协调落实民兵体格检查工作；3.负责对二甲医院、急救中心、采供血机构等本行业系统内容进行调查统计。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协助搞好辖区内退役军人（退役复学大学生）相关数据信息统计调查。

**县应急管理局：**1.统筹民兵应急分队建设、管理和使用等工作，与人武部军事科在力量建设、组织指挥、情报共享等方面建立对接机制；2.指导编兵企业搞好民兵组织整顿工作；3.负责本系统相关潜力数据调查。

**县市场监管局：**负责本行业系统的潜力调查工作。

**县林业局：**负责本行业系统的潜力调查工作。

**县统计局：**负责宏观经济情况、自然资源情况等潜力数据调查统计，配合搞好辖区人口、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能源资源、人才队伍建设等潜力调查工作。

**县气象局：**负责本行业系统的潜力调查工作。

**县公安局：**1.向辖区派出所下发民兵政治考核文件，督导落实民兵政治考核工作，核查拟入队和在队基干民兵有无违法犯罪记录；2.负责提供辖区常住和流动人口户籍、从业情况、身份证明等人员结构相关潜力信息。

**人武部军事科：**1.会同县政府办公室牵头推进民兵调整改革任务落实，牵头协调和落实民兵组织整顿工作，研究民兵力量结构调整布局，提高民兵编组质量，改进民兵军事训练方式；2.会同县政府办编制全县民兵调整改革实施方案，下发民兵组织整顿工作指示；3.联合政府办搞好全县民兵组织整顿督导检查和考核考评；4.牵头抓好民兵组织整顿潜力数据调查工作；5.协调国动委各办公室搞好国防动员专业力量建设，牵头抓好潜力数据调查工作；6.抓好县民兵应急连的编建工作；7.督促指导基层人民武装部抓好民兵组织整顿工作。

**人武部政工科：**1.牵头协调党管武装制度落实，议军会、武委会议的召开；2.抓好民兵党建、政治教育、双争活动；3.组织专武干部选配任免、资格认证、兼职清理、履职考评，民兵干部选配任免，组织开展评选、表彰民兵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活动；4.会同地方有关部门将民兵党建工作纳入军地党建一并筹划，纳入各级职责范围共同抓建，理顺基干民兵预建党组织领导管理关系；5.做好县民兵应急连及各专业分队政治建设相关工作；6.协调公安部门搞好基干民兵政治考核工作。

**人武部保障科：**1.会同县财政搞好民兵经费的预算、划拨工作；2.负责民兵训练补助的报销；3.按照全县民兵组织实力，搞好民兵武器装备调配；4.负责做好县应急连及其它专业分队民兵体格检查工作。

抄送：县委，人大，政协，纪委监委，人武部，法院，检察院。

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3月23日印发

 共印60份